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DOM SPORTS GROUP

智美體育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1)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智美體育集團(「本公司」或「智美」)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發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合併中期業績連同2021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897	1,238
服務成本		<u>(638)</u>	<u>(1,223)</u>
毛利		259	15
其他收益	5	2,301	8,097
其他虧損	6	(12,648)	(15,55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092)	(1,696)
一般及行政費用		<u>(13,162)</u>	<u>(15,374)</u>
經營所得虧損		(24,342)	(24,508)
財務費用		(2)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257)</u>	<u>267</u>
除稅前虧損		(25,601)	(24,241)
所得稅(費用)/ 抵免	8	<u>(6,501)</u>	<u>2,898</u>
期間虧損	9	<u><u>(32,102)</u></u>	<u><u>(21,343)</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2,084)	(21,308)
非控制權益		<u>(18)</u>	<u>(35)</u>
		<u><u>(32,102)</u></u>	<u><u>(21,343)</u></u>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綜合收益		
將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變動淨額(不可轉回)	(10)	16,259
	-----	-----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	(492)
	-----	-----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10)	15,767
	-----	-----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32,112)	(5,576)
	=====	=====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2,094)	(5,541)
非控制權益	(18)	(35)
	-----	-----
	(32,112)	(5,576)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1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0.02)元	人民幣(0.01)元
	=====	=====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116	48,609
投資性房地產		8,810	8,810
無形資產		2,086	2,40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62,919	61,856
其他應收款		10,000	60,0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5,834	39,464
遞延稅項資產		6,720	6,7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282	13,0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3,767	240,860
流動資產			
存貨		2,150	2,18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8,574	59,356
應收賬款	12	2,072	1,700
其他應收款		128,962	111,23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0,366	43,8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8,583	127,443
流動資產總額		370,707	345,735
資產總額		554,474	586,595

	附註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54	2,454
儲備		<u>500,456</u>	<u>532,533</u>
		502,910	534,987
非控制權益		<u>(687)</u>	<u>(652)</u>
權益總額		<u>502,223</u>	<u>534,335</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4,888	4,888
其他應付款及計提費用		19,546	20,265
合約負債		2,127	2,127
應交所得稅		<u>25,690</u>	<u>24,980</u>
流動負債總額		<u>52,251</u>	<u>52,260</u>
負債總額		<u>52,251</u>	<u>52,260</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554,474</u>	<u>586,595</u>
流動資產淨額		<u>318,456</u>	<u>293,475</u>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一般資料

智美體育集團(「本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2012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最終控股方為任文女士，彼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於中國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新源里16號1座7樓。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賽事運營及營銷服務以及體育服務。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並於2022年8月30日獲核准刊發。

本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的2021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包括董事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所作出的主要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及計算方法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並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該等發展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若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自2022年1月1日起生效並允許提早採用。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於本中期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4. 收入

本集團期間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賽事運營及營銷收入	453	835
體育服務收入	444	403
	<u>897</u>	<u>1,238</u>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收入之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569	982
— 隨時間推移	328	256
	<u>897</u>	<u>1,238</u>

除於體育服務中根據經營租賃產生之設備租金收益於體育相關賽事及其他項目期間隨時間推移確認收入外，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入包括於舉辦賽事時透過提供賽事運營及營銷服務以及所有其他體育服務(2021年：體育服務)而產生的來自體育相關賽事的收入。

5. 其他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理財產品之利息收入(附註(a))	431	2,193
來自貸款予若干公司之利息收入	1,429	1,457
來自投資於一家合夥企業之基金之利息收入	-	1,188
來自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87	20
來自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上市權益證券應收代價之利息收入	-	552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非上市權益證券之股息收入	-	2,488
政府補助(附註(b))	96	-
租金收益	143	163
其他	15	36
	2,301	8,097

附註：

- (a) 本集團投資由位於中國的金融機構發行之理財產品。該等投資以人民幣計價，到期日為六個月內。年回報率介乎2.46%至7.5%(2021年：年回報率介乎2.7%至8.6%)。
- (b) 政府補助指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在香港根據保就業計劃收到的工資補貼，作為新型冠狀病毒(「**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期間經濟不穩定情況下所產生開支的限時補償，且並無附帶未達成的條件。

6. 其他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撥備	(2,293)	-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	(595)
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6,570)	(12,711)
匯兌虧損	(1,798)	(1,04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上市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虧損	(1,873)	(3,33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非上市投資基金之公允價值虧損	-	(242)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理財產品之利得	332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上市權益證券之(虧損)/利得	(423)	1,5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216)
處置一個使用權資產之利得	-	92
其他	(23)	990
	(12,648)	(15,550)

7. 分部資料

向首席執行官(即首席經營決策人(「首席經營決策人」))匯報之資料集中於所提供之服務類型，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

本集團有兩個呈報經營分部，有關分部為：(a)賽事運營及營銷；及(b)體育服務。

本集團之營運及呈報分部如下：

賽事運營及營銷 提供體育賽事相關營銷服務。收入類型包括企業贊助收入。

體育服務 主要提供與體育賽事及其他項目相關之服務予政府、馬拉松參賽者和媒體公司。收入類型主要包括設備租賃收入、個體消費收入以及直播及節目製作收入。

本集團之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需要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因此，該等業務乃獨立管理。

分部業績按各分部之毛利／(毛損)計量，當中不涉及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及行政費用、財務費用、其他收益、其他虧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所得稅抵免之分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首席經營決策人報告之計量方法。

由於首席經營決策人並未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審閱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或其他分部資料，因此，並無提供有關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銷售及經營虧損均來自中國境內且本集團所有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而中國被視為具有類似風險及回報之單一地區，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提供予首席經營決策人之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

	賽事運營 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體育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53	444	897
服務成本	<u>(570)</u>	<u>(68)</u>	<u>(638)</u>
分部業績	<u>(117)</u>	<u>376</u>	<u>259</u>
其他收益			2,301
其他虧損			(12,648)
銷售及分銷費用			(1,092)
一般及行政費用			(13,162)
財務費用			(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57)
所得稅費用			<u>(6,501)</u>
期間虧損			<u><u>(32,102)</u></u>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

	賽事運營 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體育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835	403	1,238
服務成本	<u>(35)</u>	<u>(1,188)</u>	<u>(1,223)</u>
分部業績	<u>800</u>	<u>(785)</u>	<u>15</u>
其他收益			8,097
其他虧損			(15,55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696)
一般及行政費用			(15,37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7
所得稅抵免			<u>2,898</u>
期間虧損			<u><u>(21,343)</u></u>

8. 所得稅(費用)／抵免

所得稅已於損益中確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6,501	(10)
遞延稅項	—	2,908
	<u>(6,501)</u>	<u>2,898</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毋須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稅率25%(2021年：25%)計提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利潤之稅項支出已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9. 期間虧損

本集團之期間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攤銷	315	463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	1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93	6,208
僱員成本		
—薪金、花紅及津貼	2,188	2,54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00	519
核數師酬金		
—非審計相關服務	440	580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	595
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6,570	12,71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撥備	2,293	—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付任何股息。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32,084)</u>	<u>(21,308)</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92,942</u>	<u>1,592,942</u>

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由於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該等購股權。

12. 應收賬款

	於2022年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16,547	16,175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u>(14,475)</u>	<u>(14,475)</u>
	<u>2,072</u>	<u>1,700</u>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已扣除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371	—
1至3個月	1	1,084
4至6個月	1,084	475
7至12個月	475	141
12個月以上	141	—
	<u>2,072</u>	<u>1,700</u>

本集團應收賬款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13. 應付賬款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u>4,888</u>	<u>4,888</u>

應付賬款包括因購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用商品或服務而應付予供應商之款項。應付賬款不計利息，通常須應要求償還。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2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	—
1至3個月	—	207
4至6個月	—	71
7至12個月	278	—
12個月以上	4,610	4,610
	<u>4,888</u>	<u>4,888</u>

本集團應付賬款之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集團概述

2022年上半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依舊肆虐，並對中國很多一線城市形成巨大的衝擊，體育行業在此背景下依舊無法發力開展，以避免人群聚集帶來的疫情傳播及身體健康風險。

線下賽事幾乎完全停滯的狀況下，本集團依舊積極推進滿足廣大運動愛好者的賽事項目。上半年本集團成功組織完成深圳馬拉松線上賽，賽事歷時三周時間，設計不同項目滿足廣大跑友的需求，並結合賽事發起「我的深馬鵬友圈」展播活動，獲得了主辦方、贊助商及廣大跑友的一致好評，彌補了無法舉行線下賽事為大家帶來的遺憾。

在疫情平靜的新疆圖木舒克市，本集團上半年成功籌備了「第三師圖木舒克市兵團全民健身運動會健步走活動」，並於7月10日鳴槍開賽，近千名選手參與了本次活動，以「科學防疫、全民參與」為目標，「健身同行，快樂為伴」為主題，結合線上線下賽事活動，通過「體育+文化+旅遊」融合，相繼舉辦了冬奧科普展、廣場舞大賽、威風鑼鼓大賽、趣味運動會、男子籃球聯賽、CBA新疆廣匯VS廣東宏遠籃球友誼賽等，深化了參與者對圖木舒克市的認識，檢驗了科學防疫下賽事運營商的能力，推動了健康中國建設。

行業及集團展望

7月以來，全國疫情趨於穩定，相應防疫政策進行了調整，伴隨天山馬拉松的舉辦，各方對期盼已久的線下賽事恢復充滿了憧憬和期望。本集團一方面在積極籌備南昌馬拉松的線上賽事，同時也緊密與各地賽事主辦方溝通下半年線下賽事的啟動與籌備，希望能夠在下半年為大家呈現更加科學、安全、陽光的賽事項目，滿足廣大運動愛好者對賽事活動的需求。

在體育產業嚴冬背景下，本集團拓寬業務思路，積極與其他合作夥伴共同開展業務運營及資源共用，在其他賽事項目、場館運營等方面尋找合適的業務機會，力爭形成長期穩定的合作及運營模式。同時，本集團嚴格優化及管控成本，通過自有資金進行穩定的理財以形成收益，優化本集團財務狀況。

我們相信，嚴冬必將過去，體育產業的春天也必將來臨。在嚴冬中韜光養晦，在春光中厚積薄發，推動產業發展，促進全民健康。未來可期，靜待花開。

財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有兩個營業部門因而分兩個呈報分部，分別為：

- (a) 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主要提供體育賽事相關的營銷服務。收入類型包括企業贊助收入；及
- (b) 體育服務分部：主要提供給政府、馬拉松參賽者和媒體公司等體育賽事及其他項目相關服務。收入類型主要包括設備租賃收入、個體消費收入、直播及節目製作收入。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2百萬元減少約25.0%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0.9百萬元，按照呈報分部的具體情況如下：

- 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0.8百萬元減少約37.5%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0.5百萬元。該減少是由於2022年上半年疫情持續，使得線上馬拉松難以獲得贊助收入；及
- 體育服務分部收入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為人民幣0.4百萬元，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基本相同。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2百萬元減少約50.0%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0.6百萬元，按照呈報分部的具體情況如下：

- 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成本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0元增加約100.0%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0.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合約期內的賽事在準備期間產生成本；及
- 體育服務分部成本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2百萬元減少約100.0%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0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線上馬拉松的成本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0元增加約100.0%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0.3百萬元，及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0.0%增加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約33.3%。按照呈報分部的具體情況如下：

- 由於上文所述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收入及服務成本的變動，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就賽事運營及營銷分部錄得毛損人民幣0.1百萬元，而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錄得毛利人民幣0.8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確認毛損率20.0%，而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確認毛利率100.0%；及
- 由於上文所述體育服務分部收入及服務成本的變動，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就體育服務分部錄得毛利人民幣0.4百萬元，而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錄得毛損人民幣0.8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確認毛利率100.0%，而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確認毛損率200.0%。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費用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7百萬元減少約35.3%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受新冠疫情的影響體育賽事無法如期舉辦而優化了人工成本並減少了差旅費。

一般及行政費用

本集團一般及行政費用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5.4百萬元減少約14.3%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3.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強了日常費用管理。

其他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益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8.1百萬元減少71.6%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2.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來自於從高信譽金融機構購買的理財產品產生的收益有所減少，而上年同期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一項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增加。

其他虧損

本集團其他虧損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5.6百萬元減少約19.2%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2.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撥備減少。

除稅前虧損

由於以上各項，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24.2百萬元增加約5.8%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25.6百萬元。

所得稅(費用)／抵免

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6.5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2.9百萬元。所得稅費用的產生是由於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向香港母公司分紅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虧損

由於以上各項，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虧損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21.3百萬元增加約50.7%至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2.1百萬元。

現金流量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38.6百萬元，而於2021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27.4百萬元。

營運資金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由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3.5百萬元增加約8.5%至2022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18.5百萬元。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保持穩定，營運資金維持相對高水準，足以滿足日常營運資金需求以及支持業務發展。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開支達人民幣0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人民幣0元)。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即銀行貸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本集團於2022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故資本負債比率不適用(2021年12月31日：不適用)。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與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英國收購物業

於2022年4月8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Wisdom London Limited(「**Wisdom London**」)與Taylor Wimpey UK Limited(「**Taylor Wimpey**」)訂立買賣協議，據此，Wisdom London同意收購，而Taylor Wimpey同意出售位於Plot 22 Postmark Phase 3 Calthorpe Street, Rear of Mount Pleasant Sorting office Farringdon Road EC1, London, the United Kingdom之租賃物業(「**租賃物業**」)，代價為1,311,000.00英鎊(相當於約13,581,960.00港元)(不包括增值稅)。租賃物業將作住宅土地用途，並將發展為位於英國Farringdon的Postmark住房發展項目的其中一間公寓。Taylor Wimpey將安排進行租賃物業的發展及建造，預期將於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董事會認為，收購租賃物業乃進軍英國物業市場的良好投資機遇且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極具吸引力的物業投資機遇，可於日後獲得資本增值及賺取穩定租金收入。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該交易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8日之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除於相關公告及本公告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資本結構情況

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載列的本集團的重組已於2013年6月24日完成。本公司於2013年7月11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13年8月7日，本公司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以發售價每股2.11港元向公眾額外發行9,045,000股普通股。於2014年5月23日，本集團僱員獲授可認購合共1,21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且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未有行使任何購股權。於2015年5月29日，本集團僱員獲授可認購合共2,5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且截至本公告日期止，未有行使任何購股權。除如上所述外，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其他變化。

資產抵押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無資產抵押情形(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無)。

或有負債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無)。

中期股息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概無支付或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

自2022年8月15日起，本公司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已更改為香港九龍觀塘道348號宏利廣場5樓。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0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後並無將對本集團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為本公司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提供框架有重要的作用，並可增加其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該等政策及程序為提高董事會實施管治及對本公司經營方式及事務進行適當監督的能力提供基礎。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各自己確認，彼等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經公佈之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明文指引(「**僱員明文指引**」)。據本公司所悉，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僱員違反僱員明文指引。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於2016年3月31日及2018年12月20日根據上市規則修訂本修訂其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建立旨在審閱財務資料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內部審核功能之有效性。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陳志堅先生(主席)、金國強先生及葉國安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業績屬未經審核且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所採用的會計處理方法並無異議。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2022年中期業績及2022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isdomsports.com.cn)，2022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適時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智美體育集團
任文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22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任文女士、盛杰先生、宋鴻飛先生及郝彬女士；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堅先生、葉國安先生及金國強先生。